

航 道 通 告

西江航道通告〔2023〕25号

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肇庆港新港港区 新基湾作业区一期工程施工有关情况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西江航道肇庆鼎湖河段进行肇庆港新港港区新基湾作业区一期工程施工，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作业河段

西江左岸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贝水村河段。

二、施工时间

自通告之日起至2025年2月15日，工程提前或延期完成不再另行通告。

三、临时航标设置情况

（一）施工期间在码头施工水域外侧上、下游附近各增设1座临时侧面浮标（共2座，黑色浮鼓，灯质单闪绿光，周期4s），侧面浮标连线标示施工水域边界。

(二) 在码头临时施工平台建成后，平台上下游端各设置 1 座专用灯桩（共 2 座，黄色灯桩，灯质双闪黄光，周期 6s），标示平台位置。

(三) 码头施工区域下游侧附近的 36#左岸过河标关闭，施工期间暂停使用。

四、临时航标启用时间

自通告之日起。

上述各项，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注意识别，严格按航标标示的航道航行，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有关单位。

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3年10月12日印发
